

# 小说配音心得体会 学习心得体会小说(优质5篇)

从某件事情上得到收获以后，写一篇心得体会，记录下来，这么做可以让我们不断思考不断进步。记录心得体会对于我们的成长和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以下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质的心得体会范文，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小说配音心得体会篇一

钱钟书是《围城》这部书的作者，是一名学者、小说家。江苏无锡人，字默存，号槐聚。《围城》是他所著的一本长篇小说，如果说它是爱情小说或者是知识分子的心理小说，那么就不值一提了。

《围城》是在上海沦陷时，耗时两年时间完成的，其中还有他的妻子杨绛先生帮助对原文进行注释。《围城》这部书的内容尽管读起来好像真有其事，实有其人，但实际上只是一部虚构小说。

就像90版《围城》电视剧的封面上所写到的“困在城里的人想逃出来，站在城外的人想冲进去，婚姻也罢，事业也罢，人生的欲望却大都如此”。

这部书以主人公方鸿渐的视角去讲述这座城市的故事。故事发生在1920到1940年间，方鸿渐是个乡绅家庭的青年，他的未婚妻周氏提前病逝。方鸿渐在欧洲留学时收到来信，后来没过多久就回国了，他在回国的船上遇到了鲍小姐，并爱上了她，结果却被鲍小姐的感情所欺骗了，后来方鸿渐遇到了大学同学苏文纨，故事便由此开始。

纵观整本书，有人认为作者笔下的方鸿渐其实就是钱钟书本人。因为方鸿渐的经历与作者的经历相似度很高，例如他们

都是无锡人，他们都有着欧洲的留学经历等等。但帮助钱钟书先生撰写注释的杨绛却认为方鸿渐的原型不是作者本人，他是一个合成的虚拟人物。

《围城》这本书中的角色不是按照特色人物作为原型来写的，而是为读者展现了当时的社会状况，可以说文中的人物分别指代了一类人。作者可以根据亲身经历，以及其他人的经历去构造小说中的主人公的形象。这些赋予主人公的经历都是为了使这个角色达到作者心目中的“完美”。

## 小说配音心得体会篇二

□

得了一本日本推理小说《告白》

□

从拿到全部读完大概花了一下午

□

连我这种看书极慢的人

□

都舍不得放下想要一口气看完

□

的确是很抓人的一本书

□

很好看

□

看完的时候有很多话想说

□

后来又说不出来

□

但是答应了人家要写读后感

□

就不能言而无信

□

故事讲得是：一个四岁小女孩意外死在学校游泳池

□

虽然警察认定为意外事件

□

但聪明的单亲妈妈(学校的女教师)非但查出了女儿死亡真相

□

也找到了杀人犯a同学和b同学

□

并且对他们实施了报复的故事

□

主角是个单亲妈妈

□

四岁的小女儿被自己的学生杀死在游泳池里

□

起因只是毫不起眼的一件事

□

女教师的复仇无论是从方法上还是从效果上甚至从道德观上来说

□

我都觉得几近完美

□

能够做到这样理智、清醒而果断

□

着实不易

□

很多看完书的妈妈都说

□

赞同这个女教师的做法

□

我也一直以为单凭法律来制裁罪犯并不是最有利的方式

□

然而个人制裁这种行为从法律上来说

□

本身也是违法的

□

女教师的做法

□

不仅是对罪犯肉体上的惩罚

□

更多的是精神上的报复

□

她的“告白”只是之后一系列结果的一个引子

□

这样的女子是让人敬佩也让人觉得恐怖的

□

说说杀人犯学生a和b

□

只是两个不起眼的少年

□

都不满十四岁

□

正如女教师所言

□

杀了人也不会被判死刑

□

顶多只是去劳教一下

□

对受害人家属来说

□

又算是什么呢?并且即使参加劳教

□

他们就真的能反省吗?真的能感受到受害人家属的心情吗?

伤害别人的人不觉的自己在伤害别人

□

a不觉的自己杀了女孩有什么问题

□

那只是他想要证明自己引起母亲注意的的一个手段

□

b也不觉的自己杀死女孩有什么问题

□

那只是他对于同学们长期欺负

□

被人瞧不起甚至被称作“失败作品”的一种强烈的反抗

□

不过

□

有句俗话说人在做天在看

□

不能不说女教师也好

□

a和b也好

□

都是冥冥中被一股力量牵引着采取了对或者错的行动

□

日本小说很多都喜欢用第一人称

□

这本《告白》对人物心理的把握相当到位

□

作者在同一本书中扮演了不同的角色

□

杀人犯a和b

□

冷静复仇的女教师



□

b同学的妈妈

□

同班级的女班长

□

其中尤其以少年犯a和b的心理描写为甚

□

b同学虽然懦弱但一直很善良

□

被b的母亲称赞为善良的孩子

□

b母亲是个要求很高很努力的人

□

但最终却导致b同学杀死了自己的母亲

□

b的母亲会觉得很冤枉吧?对自己的儿子那么好

□

一直那么努力

□

为什么最后会被儿子杀死呢?很多母亲都不能理解吧

□

但看了这段描写之后会觉得

□

b同学最后的举动不过就是像穿好鞋要系鞋带一样

□

太过自然和顺理成章了

□

a同学是执念派

□

这种少年估计国内不大会有的

□

日本的文化教育出来的典型少年犯

□

偏执聪明高傲并且有强烈的目标感和自制力

□

要惩罚这种人相当不易

□

因为偏执

□

有自己独立的世界观价值观认为即使是千分之一

□

也是唯一的真理

□

即使艾滋病毒也并没有对他造成多大的危害

□

但是复仇女教师在最后扳回一局

□

狠狠将少年犯a击倒

□

其实人致命的弱点都不在自己身上

□

而在别处

□

就像小时候听童话说

□

妖怪把心放在别处

□

所以妖怪杀不死

□

要找到那颗心才能把妖怪杀死

□

我本来不想向大家推荐这本书

□

它有些阴暗晦涩

□

并且非常能够抓得住读者的心

□

但读后两三天

□

脑子里反复回想着这些人物和情节

□

觉得这实在是一本不错的小说

□

看后能发人深省

□

是一本值得推荐的小说

□

想当初看完东野圭吾的《白夜行》

□

恨不能向每个朋友推荐一番

□

但你若说他好在哪里

□

我真的说不上来

□

只是看完全文最后的那一刹那

□

觉得这个故事就是这样

□

作者已经将他发挥到淋漓尽致了

□

实在是爱不释手

□

至今如此

□

《告白》

□

听名字像是爱情小说

□

但其实它是宗教意义上的告白

□

是每个人在临死前

□

对神父的忏悔

□

对人生的告白

□

### 小说配音心得体会篇三

大家看了《凡卡》这篇文章一定都是感触颇深的吧?这篇文章是俄国现实主义作家契诃夫的文章。现在我们就来谈谈，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的区别。

**现实主义：**现实主义是文学批评和文学研究中最常见的术语之一，它一般在两种意义上被人们使用。一是广义现实主义，泛指文学艺术对自然的忠诚，作品的逼真性或与对象的酷似程度成为判断作品成功与否的准则。二是狭义的现实主义，是一个历史性概念，特指发生在十九世纪起源于法国的现实主义运动。

**浪漫主义：**浪漫主义是文艺的基本创作方法之一，与现实主义同为文学艺术上的两大主要思潮。作为创作方法，浪漫主义在反映客观现实上侧重从主观内心世界出发，抒发对理想世界的热烈追求，常用热情奔放的语言、瑰丽的想象和夸张的手法来塑造形象。

语文书中《凡卡》这篇文章的原文名字叫《万卡》，内容情节是差不多的，现实主义作家在我的理解上就是通过一个人或几个人的相同经历来反映这个世界的黑暗，政府不管那些富人随便蹂躏穷苦人民，把他们全部都当成了自己的奴隶去使唤。就像文章第二自然段，佛像都是昏暗的，模糊的。在

我们的心里面，神像与上帝都是神圣的，而神像都昏暗了，神都救不了他，那么还有谁呢？也是更加凸显了这个孩子的可怜，政府的昏暗，世态的炎凉，使人陷入深思中。

浪漫主义作家属于那种脱离现实，永远都是向好的一面发展，不会有一些太过于悲惨的过程，一般都是美好的幻想或者是美好的结局。

也有一些文章是特例，是把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结合到了一起，就像《卖火柴的小女孩》，这篇文章写了在家人合家欢聚的大年夜，可怜的小女孩孤苦伶仃流落街头卖火柴，最后冻死街头的故事，本是一篇现实主义的文章，但在文中安徒生对她的心理活动进行了细致描写，尤其是写她对美食、温暖和亲情的幻想，小女孩关于温暖的火炉、肥美的烤鹅、美丽的圣诞树和慈爱的奶奶这四个幻想片段，恰恰是当时贫苦民众难以实现的美好愿望。小女孩死的时候“两腮通红，嘴上带着微笑”，她在幻景中看到了“温暖的大火炉、喷香的烤鹅、美丽的圣诞树，慈爱的奶奶”，在幻想中和奶奶一起飞向天国去寻找那“没有寒冷，没有饥饿，也没有痛苦”的生活。正是这种现实主义和浪漫注意的穿插结合，可怜的小女孩连最起码的温饱乃至生命都失去的一瞬间，仍然保持着对美好情境的向往，才更加凸显了悲剧的力量。

我认为《凡卡》这篇文章实际上也是属于现实主义与浪漫主义的结合，现实主义的部分就是那些贵族人民狠狠地蹂躏他，对凡卡没有一点怜悯，相反还每天打他欺辱他，老板娘是女的但也同样狠毒。凡卡给爷爷写信哀求他接自己回去，他一边描述着自己现在的悲惨生活一边回忆着曾经和爷爷在一起时快乐的日子。明明知道这封信的地址太过于模糊，信根本就不可能送到爷爷那里，但是他还是坚信着爷爷会收到那封信，所以才会抱着甜蜜的希望睡熟，在梦中是一副温馨美好的画面，这里就属于浪漫主义。

现实主义和浪漫主义终究是有区别的，现实主义体现社会的



昏暗，浪漫主义展现美好和甜蜜的梦想。对于我来说，我比较喜欢现实主义的文章，因为这样的文章反映的都是现在真真实实的世界情况，浪漫主义虽然美好但终究只是想象，我们每天还是生活在现实之中。

## 小说配音心得体会篇四

写在前面的一句话总结：人活着怎么这么苦啊。

这本小说里有个想传达的意思，人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着的。

对于中国的绝大多数农民来说，是不会去考虑活着的意义是什么这样的哲学命题的。他们扎根在这片土地之上，也顺应着上天一开始赋予他们的天性——那就是活着。活着，是一种生物最基本的本能。

小说以一个叫徐福贵的农民为第一视角，讲述了他的一生。从他身为一个富家子弟，到沦落为社会底层人民，成为农村里辛勤劳作的一员。随着时间的过去，他经历了中国最急剧变化的那些年，身边的亲人也一个一个随之而去，只留下他一个老人和一头老牛。

但是他还能清晰地记得自己的过去，记得命运加在他身上的种种磨难，而不像其他的农村老人那样，不知不觉就把过去忘了。既忘记了过去的幸，但也同样记不起曾经有过的幸福。

现在生活好了之后，大家才开始注重追求精神上的安定，开始探讨活着究竟是为为什么这样的命题。但是对于以前的底层人民来说，活着就是活着，有饭吃，有衣穿，有地方住，还有家人。

不知道以前在哪里看到过一句话，说中国的农民是最容易被

安抚的，只要让他们能有口饭吃，就不会起来闹事。是的，中国这些劳动人民太能忍了。就是因为太能忍，反而有时候表现出来反而会被现在的城市社会解读为不近人情。

上次回家的时候，我和我妈晚饭后去街上散步。路上遇到一个阿姨推着婴儿车，带着一个小女孩也在路上走着，我虽然不认识她，但是她是我妈的熟人。于是两个人站在那里攀谈了一会儿。

当时我并没有在意，结果等她们聊完了，我妈和我离开的时候，小声告诉我，那个阿姨的儿子今年过年的时候在河边的淘沙工地上出事故死了，死得特别惨，脑袋都没了。那是她的独生子，死了就没了。她带着的那两个孩子是她的孙女。

虽说有孙女吧，但自己唯一的儿子死了，对他们夫妇来说真的是毁灭性的打击。听我妈说，一开始那个阿姨就一直想着干脆跟着自己儿子去了算了，但是为了两个小孙女还是慢慢想开了。

我听到的时候觉得特别惊讶，因为那个阿姨看起来特别平静，和我妈说话时的语气也不是那种伤心欲绝的感觉，我不知道怎么描述她那种状态，那种感觉就好像是——死了儿子也是生活的一部分。

其实这种感觉不仅仅在这个阿姨身上体现，包括我爹妈在内，我老家那个城乡结合部里的大部分长辈都给我这样的感觉。初时觉得他们活得不明不白，活得毫无人情味，但是到了这种重大关头，才知道他们是见识和经历太多的苦难，所以才不去想，不去沉浸其中，这样才可以忍受，可以继续活下去。

这就像福贵一样。农村里有千千万万个福贵，只是很多人忘却了过去而已。因为对于他们来说那也只是生活的一部分，太苦了，太苦的日子如果记得太清楚，可能也会活不下去。

活着不是呻吟，也不是呐喊，活着更多的是忍受，去忍受命运加在身上众多的苦难。

却是听着那些故事长大的一代人，所以看《活着》就感到很熟悉，不陌生，甚至就像回到小时奶奶讲的事情一样亲切。

## 小说配音心得体会篇五

我看了一本好书《草房子》，它是作家曹文轩创作的一部长篇小说。这本书一共分为九章。

秃鹤“陆鹤”是一个秃顶的孩子。随着日子的流逝，六年级的“陆鹤”感觉到了自己的秃顶使学生“戏弄”的对象。自尊心受到了伤害，陆鹤为此做出了反常之举。但最终秃鹤还是用自己的方式赢得了大家的尊重。少年时代的体验是刻骨铭心的。因为身体缺陷而遭人嬉笑唾弃的事时有发生。秃鹤是不幸的，但他面对不幸时是积极的，他用自己的努力最终捍卫了自己的尊严，赢得了老师和同学的尊敬。尽管这个过程充满了屈辱与痛苦，但是，美丽的成长之花正是因为有了这些痛楚和泪水才能绽放得更美丽。

纸月有一双白净的细嫩如笋的手，她不太像乡下的小女孩，在这样的夏天，她居然还是那么白。她的脸以及被短袖衫和短裤留在外面的胳膊与腿，在玉米丛里一晃一晃地闪着白光。纸月俏丽，会唱歌，会跳舞。纸月正如她的名字，是一个易碎品，纸月的一手好字，纸月的掉眼泪，纸月的笑声，纸月的温柔，纸月的沉默，纸月的倔强……虽然纸月是个私生子，但是在孩子们的眼中，并不影响纸月的善与美。

蒋一轮是一位年轻、受校长青睐的老师，他在与白雀姑娘演出时出现了迷离的感情，白雀的父亲反对，虽然他们暗地里写信并让桑桑传达，但两人最终带着遗憾分开了。他们最终没能在一起。蒋一轮还因为得罪了戚家而离开了油麻地小学。

蒋一轮后来和别人结婚了，而白雀离开油麻地去江南寻她母亲了。

秦大奶奶因为政府征用了她的住所，与油麻地小学乃至当地政府作着旷日持久的抗争。桑桑和其他孩子“奶奶——”的深情呼喊，唤醒了垂老的秦大奶奶坚硬顽固的心，使她奋不顾身地去解救落水的女孩；在油麻地小学师生的尊敬和爱戴中，她自觉放弃了曾经倾注了自己和丈夫所有青春和心血的关于土地的梦想，搬出了草房子，在这之前，秦大奶奶是任凭你几条大汉将其放在门板上也抬不走的呀。最终心甘情愿融入了油麻地小学，并最终在救南瓜的过程中在艾地里永生。

厄运里出了一个不一样的孩子：杜小康。杜家非常有钱，他在油麻地像一个王者一样，功课好、人品好、家境好，男孩崇拜他，女孩喜欢他。但在一次事故中，杜家不仅一无所有，还欠了债。杜小康离开了学校，和桑桑说再见。杜小康离开学校后变了模样。但是他最终变得坚强而有毅力，他一个人去赶鸭子，一个人收获，一个人给父亲鼓励。他最终得到了五枚油亮的鸭蛋，那是他全部的财富。

细马是个很有主见的孩子，在一个陌生的世界里，他感觉到了被别人排挤，无法适应新的生活。他选择了逃避。但他又用笨拙的方式寻求同龄人的关注。细马不喜欢养父母，但是他后来毅然承担起了照顾养母的责任。

所有人的经历都有桑桑的参与，没想到，桑桑生病了，瘦得出奇，在药寮里度日。桑桑得了一种怪病，父亲桑乔不仅辞去工作，还带他到处寻医，几经周折，他战胜了病魔。

《草房子》里面的人物个性鲜明。读这本书能够让你完全融入到故事情节中，同主人公一起喜，一起悲。没看过的同学，赶紧行动起来吧。